

中興大學112學年度女生宿舍機踏車候補公告

1. 申請資格：全體**未申請第一批**車證申請之女生宿舍住宿生
2. 申請時間：113/02/01(四)起
3. 申請方式：填寫以下Google表單
4. 候補方式：依照完成表單並送出之時間排序。經確認候補成功後，將以電話通知，三次內皆無回應則寄發簡訊，須於收到通知後三個工作天內至服中領取車證，未領取則釋出資格，逾時不候。
5. 注意事項：
 - 1) **第一批車證申請未中籤之住宿生將列為優先候補名單（參考附表），無須填寫表單。若有發現重複申請之情形，將以最後一次填單時間為主，意即取消優先候補資格。**
 - 2) 表單內容請確認填寫無誤，若資訊錯誤則視為無效填單。
 - 3) 每人限申請一證(腳踏車、機車擇一)，請住宿生自行依需求申請。車證一經申請發放後，**若需更改車種類別，須放棄原有車證**，否則不予以發放。
 - 4) 宿舍車位皆採對號停車，敬請同學切勿違停，以免受罰。
 - 5) 依「國立中興大學宿舍自行車及機車管理要點」第八點：「經服務委員會依本要點鎖車，上鎖公告十五日後，無人認領即通報各宿舍區服務中心依第四點進行廢棄車輛清理作業」。若遇違規上鎖，敬請同學盡速辦理解鎖車輛。

